



永远的雨季

潘真 著

红

樱

桃

书

系



上海书店出版社

永远的
雨季

潘真著

桃

系

上海书店出版社

策 划 郑晓方
责任编辑 郑晓方
封面设计 姜 明

红樱读书系

永远的雨季

潘 真 著

*

上海书店出版社出版

(上海福州路 424 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宜兴市印刷二厂印订

*

开本 787×960 毫米 1/32 印张 7.75 字数 147 千字

1996 年 10 月第 1 版 1996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0001—10000

ISBN 7-80622-141-7/1 · 40

定价：9.00 元

文贵存真

——序一

谷 莅

我很喜欢潘真的作品。

潘真是个记者，与我同行。

潘真爱写散文，与我同好。

潘真写人物印象，散文气息很浓，可读。

注意她的文章已经很久、很久，所以每见刊出，都找来读。读了，总是很喜欢。

与她的名字相似，潘真的文字得力于一个“真”字。真情流露，真实感人。很少为做文章而“做”文章。有人说，文章是“做”出来的，也对也不对。如果当作“精心结构”、“细心写作”解，文章应该要“做”。李贺驴背行吟，“呕出心来”；中国古代诗人就倡导“吟安一个字，捻断几茎髭”；西方诗人则换了一个说法，炼字造句，要有找矿人寻觅金刚石的精神。

但是，文章又不能“做”。这是说其内容与感情。无内容或内容甚少，为了某种需要，硬去“做”将出来，必然不妙。何况感情不真实，硬要“做”出含情脉脉的样子，那就必然令人肠胃不适。

巴金的《随想录》所以具有撼人心田的力量，就是一个“真”字。说真话。他的书，因而被称作“说真话的

大书”。他也有过失误，写了一些“做”出来的文章，现在依然收进了他的《全集》。那是为了使自己也使读者记住，硬“做”的文章必然没有生命力。所以他把那些记录着历史的谬误的文字保存下来，是为了当作“废品”，供后人去研究。前事不忘，后事之师。

当记者，更难于当作家。这是指有不少“奉命作文”的机会，多了“硬写”的题目。商品经济愈益发达，变相的“商业广告”类的文字也愈兴盛，文化人队伍的组合也必然更形复杂。甘于附丽于“大款”与“大腕”的写文章的人，应运而生，这也是“时势造英雄”。一定的社会“经济基础”，就有一定的“上层建筑”为其服务，这是大家耳熟能详的生活真理。

这样，就使当记者而又追求说真话、抒真情、写“说真话的文章”平添了若干的困难。

榜样自然是有的。现代报业中的进步先驱者们，似乎都有一种共同的精神——铁肩担道义，妙手作文章。文章总是承载着道义的。要末，有益于世道人心；要末，则得其反。

如此，文章要永远保持一个“真”字，难矣哉。

潘真是我的同行、同志、同好，愿共勉之。

活着真好

——序二

朱国宏

她说过在她的第一本书里一定得有我的痕迹。作为履约的结果便有了下面的文字。关于她，许是距离太近的缘故，我无法描述出一个确切的印象，只能告诉你一些细节，或者说是一些琐事。

认识她是从她的散文开始的。那是校园文学还很流行的80年代。有一天，在校刊的副刊上读到一篇新生写的“我与复旦”征文。在作者朴实淡雅的娓娓叙述中，简单枯燥的校园生活生动起来，充满了温馨、可爱。那种细腻自然的笔调，和当时校园文学所追求的青春情绪加瑰丽词藻形成鲜明的反差，令人印象深刻。于是记住了作者的名字。

将名字和形象对照起来阅读是在一年后的一次诗歌朗诵会上。那次我当评委，给台上的朗诵者打分。毗邻座位上有个背着海鸥-205拍摄影作业的女生突然指责我打分太随意。她的认真使我觉得很有意思。我不知怎么的有一个直觉：她就是那篇一等奖征文的作者。

果然就是。

很快又读到了她的诗。主题和她的散文一样很生活，意象素朴清新，同样和校园诗人所追求的晦涩、朦胧或极端口语化或现代派技巧大相径庭。

这个名字，连同那些散文、诗、报告文学、人物访谈，从此就进入我的视野里了。

多年以后，当我们有缘走进两人世界，我才觉察到认真是她的一大品质。

这种品质的最好体现，就是敬业。有一阵我们几乎天天晚上在一起收看来自大洋彼岸的那个关于“成长之痛”的肥皂剧。她一开始就认定了最喜欢其中的麦琪。渐渐地，我也从麦琪身上看到了她的兴致勃勃的影子。我们常常以一天的所见所闻佐餐。她会兴奋地说：“今天我采访×××，蛮有想法的，想听吗？”我说想听，她就迅速拿出笔记本模仿人家的口气念起精彩的片断。其间还总忘不了插上一句：“你怎么没注意我这个问题提得也蛮有水平呢？”有时她也会批评××或×××：“戴好了面具见人，不觉得累？！”“不就比咱多俩钱吗？自我感觉也太好了点！”

我想是这个职业使她从更广阔的视野观察社会，从更深入的层次体味生活。她能够写出一些独具感觉的文章，首先应该感谢这个职业。

让我印象深刻的，还有她对吃和玩的浓厚兴趣，以及对好文章的激赏。

从北京回来，她神气地宣布：“我喝完了一大碗豆

汁！”那土得掉渣的怪味道于我实在是难以下咽，她却不仅吃得津津有味，而且谈得津津有味。或许，她生来就喜欢遍尝生活的各种滋味吧！

她是一个恋家的女人，晚上习惯于关了BP机在家过小日子。偶尔出去唱一次卡拉OK，回来后总是发现新大陆地报告：“罗大佑又有一首新歌写得很棒的，你没学过啊？伍思凯的《我们之间》一定得弄到歌词……”大有不放过一首好歌的架势。我知道，很多好歌贴切地渗进了她的字里行间。

宁静的夜读中，她冷不防就有发自肺腑的轻轻赞叹：“好书！”“好文章！”有一次在《青年报》上读到好文章，她还七老八十般连连感慨：“会写文章的小青年层出不穷，后生可畏！后生可畏！”我几乎天天可以听到她的念叨：“这一篇比我的好！”“那一篇不如我的！”她曾说过：“只要能读到一篇好文章或写出一篇好文章，这一天就算没白过。而在上海住着，你总能读到好文章，却不一定总能写出好文章。”说是这么说，她也不急着非写出好文章不可，没感觉的时候，她是好几个礼拜不写一个字的。

然而，认真的人更容易受到伤害，尤其是像她这样感情细腻的女人。

泪雨纷飞的日子也是有的。或是觉察到朋友的虚伪欺诈，或是被小人嫉妒诬陷，或是受到意料不到的误解。其结果大抵一样，那就是痛哭一场，写下长长日记，过后依旧是阳光灿烂的日子。要是在她雨转晴后提

起这茬，她还会开朗地回道：“哭出来就好了，有泪不轻弹特害人，要伤身体的！”“有人嫉妒才幸福呢，证明你出色啊！不过，那嫉妒者也该水平高一点才是，不然太跌我档次了！”嘻嘻哈哈也就过去了。大喜大悲，全是至情至性的真情流露。

是不是一个热爱生活、认真体味生活的人就能写出不矫饰、不做作的文章呢？

反正，每见她活得有滋有味的样子，我就想——
活着真好！

1994年10月27日于一缘斋

— 目 录 — 红樱桃书系 —

1 文责存真(序一) 谷苇	23 从众
3 活着真好(序二)	26 独特
朱国宏	28 心情娃娃
永远的雨季	30 休闲兮兮
滋润着我们的生命	33 热爱吃
3 永远的雨季	36 比萨饼
5 看电影	38 日本料理
7 活法	40 关于面食的记忆
9 真的爱你	42 吃相
12 BP机	44 房子·人
14 中文机·数字机	47 家
16 班主任的BP机	49 暖冬
18 录音电话·免提电话	51 美女如云
20 衣装	53 出租车司机
	56 车上
	58 失衣后记

60	有河的城市	93	天真
62	北京	95	热爱
64	在“汪怡记”享清福	97	梦想
66	鼓浪屿小巷啊	99	缅怀温情
69	过芒街	103	最浪漫的事
72	吴江二题	105	人生如歌
75	去了野生动物园	107	闲心
78	长大或长不大	109	一起走过的日子
80	我要得不多	110	适时享受
82	小人物	112	除旧
84	距离营造的美	114	别人的情节
86	做个淑女	116	自己的日子
88	好女人		家的感觉
91	成长		是平凡的故事点点滴滴

121	筑	154	留条
123	夏天的情节	156	厮守
125	厨房挨着走廊	158	停电
127	“第三者”突如其来	160	故事太多
129	孕之美丽	162	选择
131	男孩,或者女孩	164	家:想象的和真的
133	男孩? 女孩?		
136	“爸爸博士”	166	书橱,书橱
138	在鼓浪屿	168	与书作伴
140	回家	170	女人读书
142	一面墙	172	分享书香
144	书架	174	我们的曼陀凡尼
146	家的感觉	176	音乐于我
148	随缘	179	随身听
150	红白格子的晚餐	181	怀旧《青橄榄》
152	共享	183	晚安,妹妹

185	短发之歌	206	青的故事
187	包装好了的我	209	过客
189	挂件	211	蓝眼睛的女孩
191	色彩	214	巧手若琳
193	点缀	217	表弟
195	蜡染旗袍	219	一个好人走了
197	记钱包	221	君子之心
在我眼中 人是最美丽的风景		223	宁静的夕阳
201	最美丽的风景	227	一片落叶
204	新闻记者的良心	230	一种美丽
		233	写着是美丽的(代跋)

永远的雨季

滋润着我们的生命

永远的雨季

还以为12月不再是贺卡纷飞的季节，还以为忙乎着大事小事的同学朋友不再有闲心互赠温情。想起两年半前临毕业，同宿舍的一个和我一样喜欢过琼瑶又爱上三毛的女孩子挥笔在送我的照片背面飞快地题“雨季不再来”，然后甩甩头，好洒脱的似乎从此就把个象牙塔里的纯情世界甩得远远的了。想起某日黄昏，就着崔健喑哑的《一无所有》嗑小核桃，同事阿东用他写小说时惯用的口气演说：“现代人活得粗糙，听粗糙的音乐，吃粗糙的食品，连感情也粗糙……”

岂料12月初那个阴冷的星期一，刚刚上班我就给好几份贺卡释放的热量裹挟了。这之后几乎每一天，17楼办公室一隅的小小写字台都会平添几分光亮，一片绚丽。

系庆的时候回复旦，见校园融融的冬阳里年轻的校友们匆匆走过梧桐道，不时有贺卡掠起，一股亲切的怀恋便注满了我的心。记得大二那年的岁末，在帐子里串起贺卡桢桢，下午上课前读着鹭岛友人的来信，背景音乐是刘文正低低的倾诉，那是怎样的一种情调啊！还记得大学里最后一个圣诞夜，同学们手拉手围着闪闪

烁烁的烛光唱“想起来是那么遥远，仿佛都已是从前，那不曾破灭的梦幻，依然萦绕在心间”，好多好多的眼睛晃来晃去，都是亮晶晶的……

曾经有人评价我“骨子里面是个理想主义者”。也许是吧。至少我希望 12 个月永远是温情脉脉的雨季。这年头，大家都嚷嚷活着真累。有回乘车，我甚至听到一个戴绿领巾的小男孩咕哝“我从第一次去读书累到现在”，我不禁在心里叫：“人们啊，彼此善待吧！给别人一点点热情吧！”整天东奔西颠的，上午采访下午写稿，那么至少中午吃了饭我愿意出去晒晒太阳，悠悠地弯进书店去挑一些贺卡。同学徐平在贺卡上写，这是“比贺卡更重要的”礼物。

给王寄了张贺卡。王是低我两级的系友，我们过往甚稀，仅有的两次交谈却极为投机。她告诉我，有一次听《战地浪漫曲》，听得大哭起来，不是难过，心里很舒服的。我有过同样的经历，便为此加倍地祝福她。

给谢寄了张贺卡。谢是复旦的老校长，很负盛名的物理学家；可在我眼里，她只是一位思路清晰的谦和的采访对象，一位不居高临下的坦诚的大朋友。我的写字台玻璃板下总是乱糟糟的，照片、芝麻卡、英文歌词、自行车罚款单……五花八门样样有，我一直懒得整理。偶尔从杂志上读到谢的一篇散文，提及她将爱因斯坦的一句话“A clean desk is a sign of a sick mind”抄下来夹在自己凌乱的玻璃台板下，我简直如获至宝，跑回办公室如法炮制，从此得以心安理得地坐在那儿做事情。在贺卡里，我把这故事讲给大朋友听了。